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全市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承担社会组织党建相关工作。

3. 拟订全市相关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低保边缘困难人员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全市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规范、管理制度，组织指导全市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统筹核对体系建设，负责核对平台管理。

5. 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和社区治理办法，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6.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村（居）民委员会设立、命名、变更审核工作，承担报苏州市政府及报省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申报工作，组织指导乡镇级及以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标准化

和使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地名公共服务。

7. 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8. 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9. 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具器具产业发展。

10.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推动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

11. 拟订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承担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承担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市未成年人保护、儿童福利机构建设和管理。

12. 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负责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的管理和慈善信托的备案、管理，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3. 拟订全市社会工作政策、标准和职业规范，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负责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

14. 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管理工作，配合管理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7. 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融合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科、社会事务科、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科（社会工作和社会组织管理科）、养老服务科、未成年人保护科（儿童和残疾人福利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深入推进社会救助提质增效，加大低保护围力度，探索开展相对低收入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形成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弱有强扶”救助体系。进一步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推广“暨时救”政策计算器，发挥“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作

用，推进困难群众主动发现、精准识别，确保困难群众精准救助率 100%。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工作，做优“港好助你”服务类社会救助品牌，持续完善“物质+服务+发展”综合救助方式。强化“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机制，依托市社会救助管理平台、“云上+实体”慈善超市推动资源有效统筹，全域实施“纾困解难——低收入人口急难问题服务”项目，一户一策满足困难群众差异化急难服务需求。大力发展“社区慈善基金”，扩大网络募捐和宣传效应，做大“慈善蛋糕”。

（二）打造品质颐养养老服务标杆。老龄工作方面，完善老龄工作体系，建立老龄委会议及工作通报制度。发布张家港市人口老龄化白皮书。开展老年人运用智能设备培训，全年计划培训 8000 人。整合市老年协会、养老志愿者协会、退休教师协会、老年大学等资源，打造“银龄行动”示范项目。养老服务方面，加强与中国社会福利和养老服务协会合作，推动开展“农村养老服务标准化实验区”“养老产业发展合作区”项目。坚持城乡统筹，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点）为根本，以新建住宅区配套养老服务用房、乡村互助养老睦邻点为辅助，推进村（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加强新建住宅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建设全过程管理，提升新建住宅区养老服务用房使用率。开展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为经济困难的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不少于 271 张、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不少于 508 人。打造“老年食堂+辅助型助餐点+老年餐桌”三级助餐服务网络，因地制宜推动老年助餐服

务扩面提质增效。探索出台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标准，链接上海认知症友好社区建设专业督导，依托区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开展认知症筛查及干预活动。改造升级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扶持培育专业化、品牌化、连锁化的养老服务市场主体，扩大养老服务消费，发展壮大银发经济。

（三）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全面发展。争取中国儿童福利和收养中心、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支持，探索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县乡村三级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建设模式”。提升市未保中心儿童“养治教康社”和未成年人权益保护一体化服务水平，打造“护童港湾”儿童福利机构县域样板。围绕留守儿童、流动儿童、困境儿童，制定综合性关爱服务政策，提升整体服务质量。梳理流动儿童重点关爱服务对象信息台账，从“物质+服务+成长”三向发力，有针对性地落实兜底保障、关爱服务等举措。建立困境儿童“全生命周期”档案，探索制定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标准，在全省率先形成关爱服务清单样本。

（四）优化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推动集中文明办丧场所板块全覆盖，提升殡仪服务质量。聚焦群众关切，深化殡葬领域突出问题整治，深入推进殡葬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切实保障“逝有所安”。深入推进婚俗改革，倡导简约适度婚俗礼仪，助力“甜蜜经济”发展。举办青年人才交友活动，引导树立健康向上的婚恋观。大力推动农村（社区）宴会厅建设，推行“文明菜单”“标准家宴”，切实减轻群众负担。加快推进救助管理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探索县域救助管理转型

发展新模式。

（五）构建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格局。探索开展全国性社会组织与地方合作共建工作试点，推动社会组织更好参与经济社会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培育转型升级，支持引导各区镇、街道建设“两会一中心”（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社区发展基金会、社会组织发展服务中心），构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生态链。优化社会组织登记服务，实施社会组织成立登记事先告知提示，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探索民政服务站（社工站）转型，持续增强基层服务群众的专业化能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推动民生微实事（社区党组织为民服务）项目扩面，向农村社区延伸提供服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2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612.8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371.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98.09
九、其他收入	6.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4.4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3,747.8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10.31	本年支出合计	16,410.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410.31	支出总计	16,410.31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16,410.31	16,410.31	12,420.13	3,612.80					371.00		6.38					
073001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16,410.31	16,410.31	12,420.13	3,612.80					371.00		6.38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410.31	1,890.54	14,519.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98.09	1,426.12	10,771.9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20.90	1,266.04	1,654.86			
2080201	行政运行	1,266.04	1,266.0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4		100.2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93.10		93.1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9.70		29.70			
2080209	老龄事务	45.00		4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6.82		1,38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20810	社会福利	8,225.26		8,225.26			
2081002	老年福利	8,019.36		8,019.36			
2081004	殡葬	3.90		3.9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2.00		20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2.00		262.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8.00		24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0		14.00			

20820	临时救助	100.00		1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0.00		8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6.00		18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6.00		18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43.85		343.8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7.85		67.8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6.00		27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42	46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42	46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7	12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35	338.35				
229	其他支出	3,747.80		3,747.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747.80		3,747.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747.80		3,747.80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032.93	一、本年支出	16,032.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2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12.8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5.7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64.4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3,612.8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032.93	支出总计	16,032.93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32.93	1,890.54	1,760.51	130.03	14,14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5.71	1,426.12	1,296.09	130.03	10,529.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14.52	1,266.04	1,136.01	130.03	1,648.48
2080201	行政运行	1,266.04	1,266.04	1,136.01	130.0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4				100.2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93.10				93.1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9.70				29.70
2080209	老龄事务	45.00				4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0.44				1,38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16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106.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53.36		
20810	社会福利	8,225.26				8,225.26
2081002	老年福利	8,019.36				8,019.36
2081004	殡葬	3.90				3.9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2.00				20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00				26.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00				1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0				14.00
20820	临时救助	100.00				1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0.00				8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6.00				18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6.00				18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43.85				343.8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7.85				67.8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6.00				27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42	464.42	46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42	464.42	46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7	126.07	12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35	338.35	338.35		
229	其他支出	3,612.80				3,612.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612.80				3,612.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12.80				3,612.80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0.54	1,760.51	13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4.71	1,654.71	
30101	基本工资	172.94	172.94	
30102	津贴补贴	426.51	426.51	
30103	奖金	363.72	363.72	
30107	绩效工资	156.63	156.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72	106.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36	53.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5	37.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6	6.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07	126.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25	20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3		130.03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2.20		12.20
30228	工会经费	20.10		20.10
30229	福利费	8.75		8.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5.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2		4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6		33.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80	105.80	
30302	退休费	103.55	103.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2.25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420.13	1,890.54	1,760.51	130.03	10,529.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5.71	1,426.12	1,296.09	130.03	10,529.5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14.52	1,266.04	1,136.01	130.03	1,648.48
2080201	行政运行	1,266.04	1,266.04	1,136.01	130.0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4				100.24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93.10				93.1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9.70				29.70
2080209	老龄事务	45.00				4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80.44				1,380.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08	160.08	16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72	106.72	106.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36	53.36	53.36		
20810	社会福利	8,225.26				8,225.26
2081002	老年福利	8,019.36				8,019.36
2081004	殡葬	3.90				3.9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2.00				202.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6.00				26.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00				12.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0				14.00

20820	临时救助	100.00				1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0.00				8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86.00				18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86.00				186.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43.85				343.8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7.85				67.8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6.00				27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4.42	464.42	46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4.42	464.42	46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07	126.07	12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35	338.35	338.35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0.54	1,760.51	13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4.71	1,654.71	
30101	基本工资	172.94	172.94	
30102	津贴补贴	426.51	426.51	
30103	奖金	363.72	363.72	
30107	绩效工资	156.63	156.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72	106.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36	53.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5	37.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6	6.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07	126.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25	20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3		130.03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12.20		12.20
30228	工会经费	20.10		20.10
30229	福利费	8.75		8.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5.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2		4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6		33.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80	105.80	
30302	退休费	103.55	103.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2.25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0	0.00	5.60	0.00	5.60	7.20	13.20	5.28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12.80		3,612.80
229	其他支出	3,612.80		3,612.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612.80		3,612.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12.80		3,612.80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3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3
30201	办公费	10.00
30215	会议费	12.20
30228	工会经费	20.10
30229	福利费	8.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25.44	80.00			305.44
货物					10.53				10.53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10.53				10.53
	其他运转类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0.91				0.91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7.70				7.70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0.42				0.42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0.50				0.50
	设备购置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办公桌	集中采购	1.00				1.00
服务					214.91	80.00			294.91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					214.91	80.00			294.91
	公用经费（非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60				0.60
	公用经费（非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1.20				1.20
	公用经费（非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福彩公益金-养老服务业补贴	其他支出	养老服务	分散采购		80.00			80.00
	其他运转类	办公费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	3.00				3.00

	专项编印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0.00				10.00
	物业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87.58				87.58
	其他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医疗卫生服务	分散采购	38.00				38.00
	其他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养老服务	分散采购	42.45				42.45
	其他专项宣传费用	委托业务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5.70				5.70
	未成年人保护综合服务平台-2	其他资本性支出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集中采购	24.38				24.38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6,41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503.46 万元，增长 10.09%。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6,410.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6,410.3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20.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44 万元，减少 0.52%。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6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52 万元，增长 49.1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整部分养老事业经费至福彩公益金预算中列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3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将上级提前下达 2025 年度补助资金纳入预算编制。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6.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将非财政拨款资金纳入预算编制。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6,410.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6,410.31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198.09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养老、救助、殡葬等对口的社会保障业务活动项目；系统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运转；开展业务工作和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等工作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83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64.42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局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在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6.11 万元，增长 11.02%。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度实际人数及标准预算。

（3）其他支出（类）支出 3,747.8 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机构的业务费支出及福彩公益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5.52 万元，增长 54.7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整部分养老服务业补贴经费至福彩公益金预算中列支。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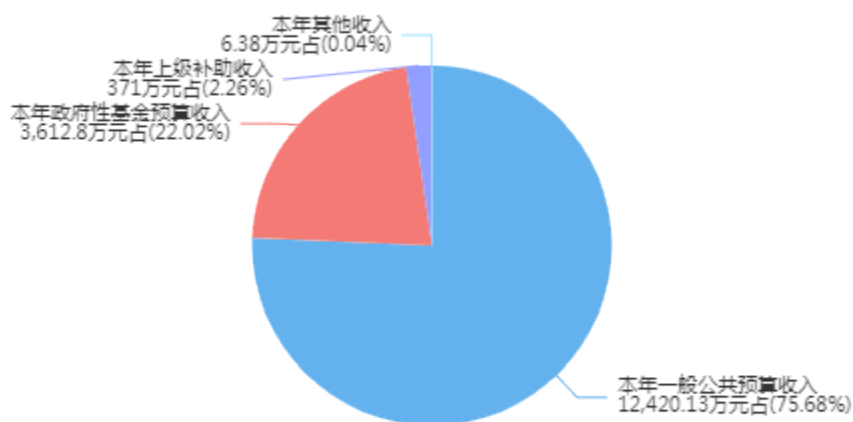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6,410.3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6,410.3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20.13 万元，占 75.6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12.8 万元，占 22.02%；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371 万元，占 2.26%；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6.38 万元，占 0.04%；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6,410.3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890.54 万元，占 1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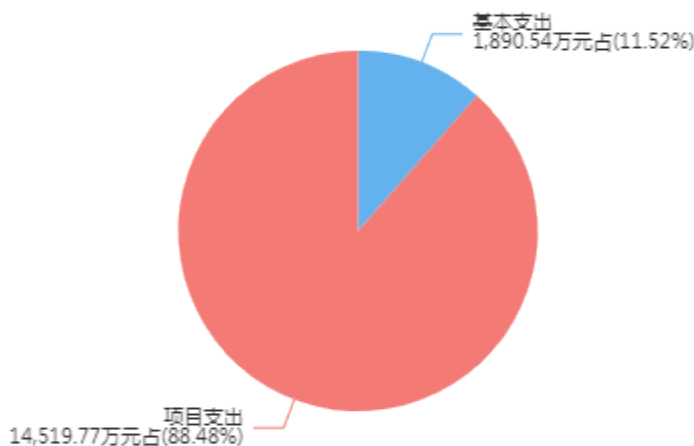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4,519.77 万元，占 88.4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032.9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26.08 万元，增长 7.5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6,032.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26.08 万元，增长 7.5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266.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93 万元，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5 年度实际人数和业务工作计划做出预算。

2. 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0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63 万元，减少 26.76%。主要原因是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 2025 年度由大数据局统管，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3. 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支出 9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6.4 万元，减少 73.36%。主要原因是社会组织交流服务中心改造提升项目 2024 年度完成，2025 年减少该项目，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4.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 2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 万元，减少 19.73%。主要原因是部分县级地名规划项目 2024 年度已完成，2025 年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5.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0.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经费从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调整至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项）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6. 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支出 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增加老年活动经费支出预算。

7.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380.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8.64 万元，增长 328.9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民生微实项目经费从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调整至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06.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61 万元，减少 14.16%。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度实有人员及缴纳标准做出预算。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5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81 万元，减少 14.17%。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度实有人员及缴纳标准做出预算。

10.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 8,019.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18 万元，增长 0.73%。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养老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11.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 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度殡葬移风易俗工作计划进行测算，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12. 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支出 2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

要原因是居家养老援助服务项目部分经费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至养老服务（项），养老服务（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13.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1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4.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物价补贴经费从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调整至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15.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6. 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 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 1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 万元，增长 8.14%。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5 年度人员数量及补贴标准做出预算。

18.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 6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5 万元，增长 33.0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增加医疗精准救助项目，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19.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 2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5 年度困难群众春节慰问实际人数和慰问标准做出预算。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6.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45 万元，增长 29.14%。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实际在职人数及标准测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38.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5.51%。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实际在职人数及标准测算。

### （三）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6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52 万元，增长 49.1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整部分养老事业经费至福彩公益金预算中列支。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90.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60.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

算 12,420.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44 万元，减少 0.52%。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90.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60.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4 万元，变动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3.75%；公务接待费支出 7.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6.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务用车使用情况测算做出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5 年度工作计划严格控制会议费用，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47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区干部培训工作移交社工部，培训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61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52 万元，增长 49.1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整部分养老事业经费至福彩公益金预算中列支。

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612.8 万元，主要是用于彩票公益金支持的社会福利、社会公益项目支出。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民政局（机关）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30.03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 万元，减少 9.91%。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实际支出情况测算，本年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05.4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0.53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94.91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6,410.31 万元；本单位共 4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519.7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反映老龄机构工作经费和开展为老服务活动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



**(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

**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